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omtec Solar System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2)

澄清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配售及認購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若干筆誤，現謹此澄清如下：

B. 認購

認購的條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31(3)(d)條，倘認購於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起計 14 日內（即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八日或之前）完成，則毋須就配售及認購取得股東批准。倘該等條件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八日或之前未獲達成，本公司及 Fonty 在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關連交易的一切規定（包括按要求取得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可選擇將認購延遲至於本公司與 Fonty 將協定的較後日期完成。

認購完成

認購將於認購的條件達成後的營業日完成，且於任何情況下均不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八日。

上述澄清不會影響該公佈載列的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四年四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屹先生、鄒國強先生及施承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Donald Huang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銘樞先生、Kang Sun 先生及 Daniel DeWitt Martin 先生。